

媚影独行

有人说她任性、疯癫，分不清她是男是女。
也有人说她是个性情中人，吴魂虚无缥缈，
却活得比谁都真实。

◎ 陈谷媚 著



吉林人民出版社



陈谷媚 笔名逐心。典型的80

后，文青一枚。崇尚自由、散漫的一个女子，历经三十年，其年少的放荡不羁与桀骜不驯非但没有收敛，反而变本加厉，化作一个个文字，行走在她的字里行间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媚影独行 / 陈谷媚著. -- 长春：吉林人民出版社，
2016.6

ISBN 978-7-206-12510-2

I. ①媚…

II. ①陈…

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
IV. ①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6)第 134718 号

媚影独行

著 者：陈谷媚

封面设计：朗阅文化

责任编辑：陆 雨

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 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：130022

印 刷：成都市天金浩印务有限公司

制 作：四川朗阅文化传播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mm×1230mm 1/32

印 张：6.5

字 数：174 千字

标准书号：ISBN 978-7-206-12510-2

版 次：2016 年 6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16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：28.00 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序

——看 客

人都有各种各样的欲望，终极的目的是纷繁复杂的利益诉求。得到抑或得不到，分别体验着积极或消极的情绪。大家共有的和类似的情绪体验衍生成情感。我们终日在理性与情感的交织中挣扎，只为或身体的或心理的需要被满足。

万丈红尘滚滚向前。也有一些超然物外的，或僧，或道，或隐，或圣……他们无一不是看客，跳出三界外，不在五行中，高坐云端，漠看人间悲喜冷暖。

看客没有或很少有维系生命存续基本需求以外的物质欲望，却有着超乎异常的强大精神世界。他们极其理性地约束自己，包括身体最本能的需求和渴望。

无欲则刚，有容乃大，喜怒哀乐的刺激被弱化，只求内心的平静和轻松。

举轻若重，只在意人与人之间最基础的纯真表达和最轻易的情绪感动；世俗的喧嚣被澄静；一些显而易见、耳熟能详的道理被坚持、被彰显。不求被理解，不求有回报，只为坚持自己的内心。所谓率性而行，就是拥有着直面生死的勇气和百折不挠的毅力。

举重若轻，抹去了生活中一切利益纠葛的细枝末节，用理性的淡漠直指人的本心，取舍的艰难被抽丝剥茧。需要什么，不需要什么，由此一目了然。所谓大道至简，这恰恰是混迹江湖难以自拔的我们所需要的精神指引和心理慰藉。

我们或欢喜或厌憎着这个世界，但都在追求各自极致的快乐

媚影独行

和幸福，也就衍生出了许许多多的需要，要得越多，羁绊越多。很多时候，我们会崇敬地看待种种看客，欣赏他们自有天地的心理世界和超凡脱俗的精神品质，期待自己能真正地平静、放松，做最真实的自己，不被世俗拖累。

其实，这世界也许不需要你，而是你需要这世界。天地万物，自然流转。人类的延续就如同身外化身的修炼，一个个基因链条既保存着强大的血脉力量，又交织碰撞出新的绚丽火花。带着父母的遗传来到这个世界的，并不一定是你。也许创造你的过程发生一点点偏差，来的就不再是你，你的到来就变成了一种偶然。我们姑且不管来的是谁，到了这个世界，就需要存在并更好地发展自己的生命，这是刻在基因骨子里最深刻的需要。于是，在你的渴求下，世间万物开始作用于你。从此发生千丝万缕的联系，身不由己的时刻品尝着种种复杂而矛盾的情绪体验。

其实，你本不需要这世界，需要的只是一场红尘历练，没法做主的来了，没法牵挂的去了。也许留下了些什么，但那都不属于你。生命终将烟消云散，连一次最刻骨铭心的情绪和一丝最深沉的记忆都将不复存在。

冰冷冷的，你，就是一个看客。

毛 伟

2016年1月17日于岳阳

（毛伟，湖南理工学院外语系原系辅导员）

目 录

- 独 / 1
- 传说中的童年 / 3
- 被寄养的那些年 / 6
- 蛋炒饭里的回忆 / 9
- 精神分裂 / 12
- 高考这东西 / 16
- 男人与女人 / 18
- 人善被人欺 / 21
- 最具特色女生 / 24
- 那四年 / 26
- 生 日 / 29
- 脸 皮 / 31
- 美化了谁的面孔,又丑陋了谁的灵魂 / 34
- 随性而活 / 37
- 不是不像,压根就不是 / 39
- 姐只是个看客 / 41
- 别跟我谈理想 / 43
- 适合的便是最好的 / 45
- 人死之后 / 48
- 不能清醒,亦无法酩酊 / 50
- 人不可貌相 / 52
- 不是敌人太狡猾,而是我们太善良 / 55
- 不擅于扯淡 / 58

- 信了,你便伤了 / 61
- 人云亦云 / 63
- 爱情,死不了人 / 65
- 别拿金钱来考验友谊 / 67
- 归属感 / 69
- 道歉,是一种修养 / 71
- 婚姻这玩意儿 / 73
- 帮你是情分,不帮你是本分 / 75
- 一口气 / 77
- 墙外之情 / 80
- 遗失的美好 / 83
- 下一个不见得更好 / 86
- 何求岁月静好 / 88
- 平凡之路 / 91
- 活在当下便好 / 94
- 拥抱告别 / 97
- 主动联系一个人有多难 / 99
- 请脱掉你的睡衣 / 102
- 真正的朋友有几个 / 105
- 越活越脑残 / 109
- 他们好得不得了吗 / 112
- 有一种幸福,叫做有个姐姐 / 114
- 拿来主义,是一种病 / 117
- 你牛×,你飞 / 120
- 去伪存真 / 123
- 虽未重逢,却从未离开 / 126
- 可以感动全世界,却唯独温暖不了你 / 130
- 自以为是 / 132

查 岗	/ 135
有那么忙吗	/ 138
日益疲软的性爱	/ 141
十年	/ 145
流俗的酒席	/ 148
没劲的人	/ 151
空 心	/ 154
吐 槽	/ 157
过啥年	/ 159
离 婚	/ 163
深 夜	/ 165
秋 雨	/ 166
文字的狂欢	/ 167
逐我	/ 168
随笔摘录	/ 170
他们说	/ 186
致所有人	/ 197

独

没有过人的美貌，亦没有傲人的身材，没有什么真正值得为之骄傲的东西，也没有什么能够撑起那颗桀骜不驯之心的资本。

那又如何？

习惯于昂首挺胸行走在行色匆匆的人群之中，不去看谁，亦不在意谁的看法。塞上耳机，让音乐充斥着整颗灵魂。人来人往，车水马龙，喧哗不了我的心。任性地游走，灵魂肆意地游荡。

总会有那么一个地方，会让我驻足，倾听，微笑。灵魂所能到的地方，那便是人间天堂。

有时候觉得自己很脆弱，脆弱到一句安慰的话、一个眼神、一个拥抱、一首走心的歌曲，就可以让自己泪流满面。

有时候却又觉得自己特别坚强，坚强到不需要任何人，不需要任何宽慰，坚强到明明心疼不已却还能尽情沉浸在悲伤的音乐中任凭自己痛心，直到自己感觉不到痛了才罢休。

如果说，每痛一次，就能领悟到一些事理，每痛一次，就能看透一些世事，那么时至今日，我是已经历了多少次的痛彻心扉，才换来了而今的淡泊明志；又是经历了多少次的伤痛，才变得如此地麻木不仁。

流逝的时间，终归只能治愈皮外伤。心上的伤口裂开了又愈合，愈合了又裂开，反反复复，数不尽的伤疤，千疮百孔。

已经不记得从何时起，恋上了独处，不想联系谁，也不想见谁，不想倾诉，亦不期盼理解。于是乎，喜欢上了在文字中找寻最真实的自己。

媚影独行

用文字表达内心的情愫，有时候就像是在拿刀子刮自己身上的肉，疼。而那个刽子手就是自己。

痛，却依然乐此不疲。

也许，对于我这样的人来说，只有痛才能让自己清醒。

痛并快乐着，这是有多病态。

传说中的童年

和很多人闲聊时，我发现他们都记得许多各自童年的经历，有的人甚至会记得他们在三岁甚至三岁以前的事，聊起来，好像所有事情都是在昨天发生的一样，那么清晰。

我很惊讶，甚至于开始怀疑自己的脑子是不是有问题，因为我对童年的记忆一直都是很模糊的。现在我脑海里所有存在的关于我童年的记忆，大多都是从父母和其他亲人口中听来的。然后我才知道，原来我小的时候发生过这样或那样的事。

传闻童年的我是个不那么让人省心，爱闹腾的主。父母和亲戚们闲聊起我的童年时，说我小时候特爱哭，只要有啥事没有顺我的心意，我就开始大哭大闹，而且是一发不可收拾，哄也哄不住，劝也劝不了，吓也吓不倒，越哭越哄越来越来劲儿的那种，非得等我把这股气儿撒出来了，哭累了，这个世界才会安静下来。

话说，有一段时间恰逢农村“双抢”，所有大人白天都忙着在田里耕作，辛苦了一天晚上回到家他们都想早点睡觉。而我白天睡够了，一到了晚上就开始闹，哭的那声音，用他们的话说，那可真是惊天地，泣鬼神呐，不光是我自家人被我吵得无法睡觉，连隔壁的邻居们都深受其害。

在一天夜里，听说他们终于忍无可忍了，有人把我从屋子里抱出来，把我绑在门前的大树上，然后他们都回屋了。至于是谁绑的，我父母貌似也记不得了。

他们原本是想吓吓我，估摸着那么黑的夜晚被绑在漆黑的树上，我肯定会害怕，会停止哭闹吧。没料到，我竟然哭得更凶，声音更大，远近的邻居都被吵醒了。没有办法，他们只好又把我

放下来。最后，听说是把隔壁奶奶把家养的那条大狗叫过来让我摸了会后，我才停了口。那一夜，所有人都被我折腾得够呛。

说到我爱哭这事儿，我还听说，当天铺在床上的新席子，我坐在床上边哭，两脚边使劲蹬啊搓啊，把新席子蹬穿个大洞，那也是常有的事儿。我脑海里一去想象那样的画面，就觉得好有喜感，觉得自己好强悍。

妈妈说，我小时候爱哭，是远近出了名的。我如果开了口要抱，就必须得抱，不然一个下午都会听到我鬼哭狼嚎。

爸爸补充说：“哎呀，你不知道，你那时候如果看见了卖西瓜水果的，就跟疯了似的，一定得带你去买。不买的话，你就会哭得死去活来，拿你一点办法都没有。”

听得我怪不好意思的。

从父母口中还听到一件让我现在一想起来就忍不住大笑的趣事。

小的时候，我父母都是靠裁缝这门手艺养家糊口。他们一开始是两个人亲自上门到别人家里去给人家做衣服，后来有了点积蓄就自己开了家裁缝店，每当有多余的布料，他们就给我做新衣服，所以我小时候有穿不完的新衣服。

据说，我读学前班的那几年，母亲早上给我穿一条新裤子出门，傍晚放学回来的时候屁股后面就有两个洞，这样的事时有发生。

一开始的几次，我母亲是百思不得其解，不知道我在学校待了一天都干了啥。后来才知道，那时候学校里有个滑滑梯，是用大理石建的，我每天都在那上面疯玩。再好的布料，这磨久了也会成洞，更何况那时候裤子的料子只是一般。

我母亲后来每次说起这件事儿都忍不住笑话我，我也才知道原来自己小时候还有过这样的光辉历史。

很多人说，人会变，小时候爱哭的，长大后就不爱哭了；小

时候调皮的，长大后就乖顺了。我真的怀疑，这话是不是为我量身定制的。长大后我确实不那么爱哭了，即便是哭也是默默地流泪；我也确实不那么调皮了，长辈们都说长大后的我很乖。

只是，我一想到我那么爱折腾的童年，就很心疼我的父母。如今他们都已年迈，聊起我的童年那一刻，尽管他们的语气是那么的轻松自然愉悦，但他们脸上的皱纹和日益增多的白发清楚地告诉我，在我成长的那些年里，他们受了多少累，付出了多少辛酸。

被寄养的那些年

自从父母到县城里租了门店，开了裁缝店后，我就一直和父母生活在一起。在我小学二年级还是三年级的时候，具体已经记不清了，父母为了赚更多钱来养家，去株洲做起了服装加工生意，而我和姐姐被寄养在他们的一个学徒家里生活，我们管那个学徒叫姑姑。

姑姑家里人口不少，算上老少得有六口人。在姑姑家生活的那段时间，没有父母的监督和教育，我哪里会有心思学习，那时候班上总共才五十个孩子，我的成绩排名总是在四十五之后。

那时的我，幼小的心灵里，除了和同学一起玩，除了想念父母，每天期盼父母回来看我之外，也不会再想更深层次的东西了。总的来说，也算是无忧无虑。现在去回想，那时候的自己有没有因为想父母而默默流泪，还真没有什么印象，或许是少不更事吧。

那几年，在株洲做服装批发生意还是能赚到些钱的，父母开了一个小加工厂，虽然很辛苦，但为了生活，再苦再累也得挺着。

当时我大姨妈在县城的一栋楼里租了场地，办了一个裁缝培训班，学员还不少。小姨妈在同一栋楼里搞了个小食堂，专门为那些学员们提供餐饮，生意也不错。在姑姑家生活了一年后，我又被寄养到了小姨妈这里，一待又是一年。

我还记得，就是小姨妈那里生活的时候，我生平第一次打了耳洞。那时候突然很流行打耳洞、戴耳环，我也没忍住去楼下的夜市里找人用针穿了耳洞。后来被人无意间撞到了耳朵，耳洞

发炎了，害我痛了好些日子。打那以后，我就决心再也不去干那档子事了。所以，那是我这辈子第一次穿耳洞，也是最后一次。

之后的一年，我又来到了大姨妈家。大姨妈家是我寄养生涯的最后一站，也是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站。在我诸多亲戚里，大姨妈是学识最高的一位长辈，她的言谈举止间都透露着学问与修养。她家里的每一位成员，她的老公和她的一双儿女，还有她的儿媳妇，都有着那个年代很多都没有的学识和素养。

如果说，之前两年在姑姑和小姨妈家生活的我像是一根无人关注的小草，那么在大姨妈家的我仿佛就成了一朵花苞，在众人的悉心照顾和养育下悄然绽放。

在这个家里，有很多的规矩，我必须无条件服从与遵守。比方说，放学回来必须先回房间写完作业才能下来，饭前必须洗手，饭后必须漱口，饭桌上不许多话，不许当众擤鼻涕，筷子要如何拿如何摆放，夹菜要如何夹，话要如何说，等等等等，无法一一列举详细。

坦白地说，我的亲生父母都没有如此严格要求过我，我后期诸多良好的生活行为习惯，都是在这个家庭里被严格教育出来的。所以，我内心里至今都非常感激大姨妈他们一家人。如今，我已身为人母，我也开始将我在这个家庭里所受到的良好教育言传身教给我的孩子。

在我小学升初中的最关键的一年，我的父母从株洲回来了，他们在县城里重新租了店面，开起了裁缝店，我的寄养生涯就此画上了句号。后来我问起我父母，为什么当年不继续在株洲做生意，他们说，我那时马上要升初中了，可学习成绩不太好，为了我，他们才回来的。

每个孩子都希望生活在父母的身边，我虽然小小年纪就被寄养在别人家那么些年，但如今回想起来，心里对父母却也没有过一丝一毫的埋怨。试想，如若不是生活所迫，有哪个父母会忍心

让自己的孩子寄人篱下呢？

如果要问寄养生活是否对我产生过什么消极的影响，我想，那就是，辗转在不同的家庭、不同的环境，时间长了，次数多了，我内心的安全感也就越来越少了，以至于到现在，不论走到哪，我都没有安全感，没有家的感觉。尽管现在已经成家，也买了房，但心里头始终觉得不踏实，不知道哪一天又要搬到哪个地方去。

蛋炒饭里的回忆

妈妈用前一天的剩饭做了蛋炒饭，上小学三年级的侄子看着他碗里的蛋炒饭，瘫坐在椅子上，嘟着嘴，不肯动筷子。

爸爸放下筷子，语重心长地对他孙子说：“我们以前是你这么大的时候，每天去别人地里挖红薯吃，每天压根就填不饱肚子，你现在还挑剔得很，这个不吃那个不吃！”

侄子依旧岿然不动，碗里的蛋炒饭眼看着快凉了。

我说：“姑姑我在你这么大的时候，我能吃上这么大一碗的蛋炒饭呢！这么大一碗！”我边说边指着餐桌上用来装菜的碗，撇了下嘴。

妈妈突然好像也想起了什么似的，指着我对她孙子说：“是啊，姑姑小时候能吃这么大一碗蛋炒饭，而且她还是自己炒的！我和你爷爷那时候哪有功夫伺候她呢，每天忙着做事，都是等你姑姑放学回来让她做饭炒菜给我们吃！你现在可幸福了，有人做给你吃，你还这不高兴那不高兴的！”

侄子似乎对我们过去的事产生了兴趣，坐起来拿起筷子边吃边笑着听我们回忆着过去。

是啊，我在侄子这么大的时候，我爸妈在县城里租着一个小门面开了间裁缝店，忙于生计。每天早上，我都用隔夜的剩饭，加上一个鸡蛋，炒上一大碗蛋炒饭，我竟然每次都能吃得干净得那碗跟狗舔了似的。吃得那么多，不知道为什么自己一直都没有胖过。

每天我放学回来都要在那条狭窄的过道里，用高压锅煮饭，然后炒好菜给爸妈送过去。还记得有一次小姨妈来我家做客，看